

中国煤炭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文件

中煤政研〔2024〕37号

关于继续开展“全国煤炭行业红色教育基地” 认定命名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的重要论述精神，中国煤炭政研会于2021年6月启动了“全国煤炭行业红色教育基地”认定命名工作。此项工作得到了广大煤炭企事业单位的积极响应，相继完成了国家能源集团、中国中煤集团、华电煤业集团、开滦集团、山东能源集团、冀中能源集团、河南能源集团、陕煤集团、徐州矿务集团等单位所属18个红色教育基地评估认定。

为进一步深化红色教育基地创建工作，中国煤炭政研会决定继续开展“全国煤炭行业红色教育基地”认定命名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定命名范围

1. 历史时期所遗存的具有革命历史意义的纪念地、标志物等；

2. 各煤炭企事业单位近年来新建的具有一定规模、场所相对固定的党建思想政治工作教育基地、场馆等；

3. 社会层面可向广大煤炭企事业单位提供服务的革命教育基地及场馆等。

二、认定命名标准

1. 红色主题鲜明。新建场馆必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红色文化教育为主线，强化革命传统教育和革命历史教育，助力煤炭行业党建思想政治工作开创新局面；历史红色资源应保存完整，革命历史、革命文化、革命事迹、国防教育等主题突出，红色元素鲜明。

2. 基地设施齐全。具有一定规模的固定建筑和展陈场所，定期开展文物维修保养工作。

3. 教育功能突出。突出红色教育功能，提供免费开放或减免门票服务，可面向煤炭行业党员干部、职工群众等开展主题教育活动。

4. 管理服务规范。有专门机构和专职人员负责红色教育基地工作。具有和基地规模相匹配，能够满足工作需要的专业技术人才和讲解员队伍。

三、认定程序和要求

1. 提交申报材料。申报单位向中国煤炭政研会提交认定命名申请，同时提交基地基本情况资料（说明基地名称、具体位置、管理单位、基本概况、申报理由等），填报“全国煤炭行业红色教育基地”基地认定命名申报表（见附件）；

2. 中国煤炭政研会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

3. 初审通过后，中国煤炭政研会组织评审委员到基地进行现场审核评估（每个基地安排 3-5 名委员进行评估），提出初步认定意见；

4. 对符合认定标准的基地，中国煤炭政研会进行批复，向申报单位颁发“全国煤炭行业红色教育基地”认定命名证书；

5. 中国煤炭政研会分批次向全行业公布认定结果，推荐煤炭行业各企事业单位前往“红色教育基地”开展相关学习教育活动。

四、有关事项

1. 申报单位不局限于煤炭行业企事业单位和中国煤炭政研会会员单位，非煤单位和非会员单位也可申报。

2. 红色教育基地申报、认定是一项长期性工作，各单位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适时安排申报事宜。

3. 煤炭行业企事业单位如有意向到“红色教育基地”开展学习教育活动，中国煤炭政研会可提供相关的联络服务。

五、申报工作联系方式

中国煤炭政研会调查研究部

联系人：李红伟

邮 箱：mtzy03@126.com

联系电话：010-64463716 13611352175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西街23号院安源大厦710室

邮政编码：100013

附件：“全国煤炭行业红色教育基地”认定命名申报表

中国煤炭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2024年12月6日



附件

“全国煤炭行业红色教育基地”认定命名申报表

基地名称						
申报单位						
推荐单位						
基地概况	基地位置					
	教育主题					
	设施情况					
	管理机构					
	通讯地址					
	负责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手机	邮箱
联系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手机	邮箱	
接待工作	单场接待能力			单日接待能力		
	门票情况			讲解员人数		
	餐饮服务					
	医疗保障					
基地简介						
申报材料	序号	材料名称		提交单位	份数	
申报签章	申报单位：			推荐单位：		
	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认定意见	(如通过认定，填写批复文号；如未通过认定，填写主要原因)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div>					